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8月9日向全体监事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阎元主持，董事会秘书黄锋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非流动负债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公告》（编号：2022-039）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

年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经核查，没有发现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号：2022-040）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是为了进一步规范双方的业务往来，协议条款完备，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2-041）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2022 年上半年度内部审计和内控检查监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审议通过《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自评价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